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6/597
28 July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6年7月26日

爱尔兰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主席团代表欧洲联盟今天发表的关于莫斯塔尔的声明(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给荷。

常驻代表

大使

约翰·坎贝尔(签名)

附件

1996年7月26日

主席团代表欧洲联盟发表的
关于莫斯塔尔的声明

欧洲联盟(欧盟)对克族方面在莫斯塔尔未表现出真正致力于该城的统一表示严重关切,欧盟管理该城直至1996年7月23日。

一般事务理事会7月15日通过的《欧盟联合行动》规定任命一名特使,以保证按照6月30日选举提供的基础将责任移交给统一的地方管理部门。《联合行动》的生效取决于当地各方是否接受和支持其条款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合作。

《联合行动》生效的基本条件迄今尚未满足,由于克族方面拒绝接受《联合行动》的条款和参加这种统一的地方管理部门,该文件因此尚未生效。欧盟希望表明,除当地克族人,所有各方已保证愿意以《联合行动》为基础接受欧盟的继续存在。

欧盟仍然充分承诺执行1995年11月10日《代顿协定》及其他有关联邦特别是有关莫斯塔尔的协定。欧盟敦促克族方面今后采取建设性态度,与莫斯塔尔的波斯尼亚方面合作,以期为该城的和平与稳定不再拖延地组成统一地方管理部门。欧盟强调莫斯塔尔的发展在更广的和平进程中的重要性。

因此,欧盟还敦促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联邦当局尽其所能,协助打开克族方面不合作造成的僵局。

欧盟进一步呼吁克罗地亚共和国对地方克族人的行为承担责任并施加影响,欧盟认为这一点十分重要,以期确保在8月3日以前满足《联合行动》生效所必需的条件。

如果克族人不按照建议的条款进行合作,欧盟别无选择只能终止其在莫斯塔尔的存在并重新考虑未来对克族方面的态度。